拒絕提供 MSSP 服務（行動通知）

姓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MSSP ID：_____

關於：拒絕多用途長者服務計劃 (MSSP) 福利

尊敬的：_____

福利與機構法則第 9560 條及其後條款授權實施多用途長者服務計劃 (MSSP)，為年滿 60 歲或以上、加州醫療補助計劃 (Medi-Cal) 受惠者、居住於社區且經認定或符合認定可安置於護理院 (NF) 的人士提供服務。此外，為受惠者提供服務的費用不得持續超過護理院的費用。您已根據該法律申請了 MSSP 福利。

我們已審查您的申請，並認定您不符合 MSSP 服務的資格，原因如下：

2. ☐ 您不居住於 MSSP 服務區域內。
4. ☐ 您不符合安置於護理院的條件。
5. ☐ 其他：_____
7. ☐ 您已入住醫院或護理院。
8. ☐ 為您提供居家服務的預估費用超過在護理院接受全日照護的費用。
10. ☐ 您不願意或無法接受個案管理服務。

如果您不同意此項決定，您有權向加州社會服務處行政法官請求州公平聽證會。請求聽證會的說明附後。

要求採取此項行動所依據的州法律載於加州法規規條第 22 篇第 3 部分第 1 分部第 2 章第 18 條第 50951 節，以及福利與機構法則第 10950 至 10965 節。

以下勾選的狀態適用於您：

1. ☐ 您可以放心，MSSP 福利申請遭到拒絕，不會影響您根據加州 Medi-Cal 計劃或其他公共福利計劃有資格獲得的其他醫療或社會服務。
2. ☐ 由於您目前接受 Medi-Cal 服務的資格以持續符合 MSSP 資格為依據，因此您將不再符合依據此項資格條件接受 Medi-Cal 的資格。您可以聯絡您當地的縣福利辦公室，了解您的 Medi-Cal 福利是否可以依據其他資格條件繼續提供。

感謝您對 MSSP 的關注。如果您日後認為已符合資格，您可以再次申請 MSSP 服務。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聯繫 _____，電話號碼 _____。

謹致，

_____

站點主管